

国际组织通告：追查“群体灭绝、酷刑、反人类”罪首犯江泽民

国际追查组织 2004 年 5 月 25 日发出通告，追查“群体灭绝、酷刑、反人类”罪首犯江泽民。通告摘要如下：

1999 年 4 月 25 日晚，江写信给政治局常委及其他有关领导人，提出“共产党要战胜法轮功”；6 月 13 日，江责令中央办公厅下发了题为“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江泽民同志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关于抓紧处理和解决“法轮功”问题的讲话》（“绝密”代号：“中办发电 [1999]30 号”）的通知”，以及后来江下达各种密令口头传达，用谎言定罪使镇压步步升级，证明了对法轮功的迫害是基于江泽民个人意志的。这是江为获取绝对权力发动的一场“文革”式政治运动，同时把整个国家拖入空前的道德危机之中。

截至 2004 年 5 月 24 日，法轮功学员至少有 974 名被迫害致死，6000 人被非法判刑，超过 10 万人被非法劳教，成千上万的学员被绑架到“洗脑班”遭受精神和肉体的迫害。

法轮功学员 2000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向最高人民法院起诉了江泽民；根据联合国《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中“群体灭绝罪”和“危害人类罪”等条款，2002 年 10 月，江泽民在美国被控犯有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反人类罪。此后，在比利时、西班牙、德国、台湾、韩国等地对江提起诉讼。

■ 群体灭绝：江泽民成立了专职镇压法轮功的“610 办公室”。这个不具任何法律依据、可任意支配国家资源的超级机构，在全国范围内推行“名誉上搞垮、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群体灭绝政策。

■ 酷刑：在江泽民的“打死算自杀”、“杀无赦”等密令的指使下，对不愿放弃修炼的法轮功学员使用了百余种酷刑，包括：钢筋条、狼牙棒、电棍等毒打；电击阴部、女学员乳房、男学员阴茎、脚底等人体敏感部位；开水烫、打火机烧、烫刑、烙铁烙…；坐老虎凳、铁椅子、强奸、轮奸、烟头烧烫女学员阴部、强迫堕胎、性侮辱未成年少女；吊刑、铐刑…

■ “转化”——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转化”主导了群体灭绝的全过程：暴力、高压宣传和“洗脑转化”，迫使被“转化”者在精神死亡或肉体死亡之间选择：转化——精神死亡，不转化——酷刑致死，用株连政策与谎言，煽动家庭与公众仇恨法轮功学员，逼迫学员转化；用株连法胁迫各级党政、司法负责人，层层落实“转化率”，以此作为考察各级官员政绩的最重要指标。

■ 为镇压不惜一切代价，出卖国家利益：自 1999 年镇压后，为换取世界对江氏迫害法轮功的沉默，不惜一切代价收买外国政府、媒体、财团、公司。他为监控法轮功耗资几十亿让儿子搞「金盾」工程，直接掠夺国有资产。镇压中形成了以江氏家族为核心、道德败坏的贪污腐化集团，大批应受到法律制裁的不法官员因追随江氏迫害法轮功受到庇护。

鉴于此，「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誓将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追查到底。“追查国际”将汇集全球一切正义力量，与国际法庭、刑事机构、人权组织和各国政府配合，将江泽民和一切追随其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各级官员、杀人凶手等绳之以法。

第河苍生 .2.

法办江罗刘周 全面制止迫害

【明慧网 2004 年 10 月 21 日】海外法轮功学员在持续了五年多的和平抗议中，除了一如既往的向全世界讲述受迫害的实情外，目前在世界各地打出「法办江泽民」、「法办罗干」「法办刘京」「法办周永康」的各式横幅，向国际社会传递明确信息，要求严惩迫害法轮功的元凶。

法轮功学员只是要求一个公民的最基本权利，信仰和炼功的自由，没有任何对政治制度、党派争夺的政治诉求。正是这种从根本上超越政治的抗争，使得法轮功的反迫害表现出的和平、理性、非暴力，与中国历史上许许多多的民间反抗有了截然不同的不同。

几年来，法轮功学员收集了从恶首江泽民到普通恶警达数万人的恶言恶行，记录在“恶人榜”上，昭示天下。而对于特别罪大恶极的，更是要在各种场合给予大曝光、大揭露。

江泽民、罗干、刘京、周永康就是这样的邪恶之徒。江泽民是迫害法轮功的元凶；中共政法委书记罗干是具体执行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总头目；公安部长周永康积极追随江氏迫害法轮功、加剧局势恶化；以心狠手辣著称的「610」头目刘京是掌管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部门的大权第一人。

法轮功学员要求法办江罗刘周，是向还在推波助澜、助纣为虐者传递这样一个讯息：作恶者必须对自己的恶行负责。任何“只是在执行上级任务”的托词，都不能构成为他们的罪责开脱的借口。为了个人利益抛弃良知的邪恶之徒在五年多推行和实施江氏对法轮功的灭绝政策中，自己选择了以真善忍为敌，选择了弃善从恶，犯下了如山的罪恶，等待他们的必将是人间法律和善恶必报的天理的公正惩罚。

法办江罗刘周，就是在警示人心，唤醒人们的良知，让大家起来制止这场对人性的迫害、对真善忍的践踏，只有当恶人被抑制、良善被褒扬的时候，我们的社会才能真正稳定。

全国各地恶警恶人遭恶报死亡案例



黑龙江省尚志市苇河林业局

迫害法轮功的直接责任人

◆山东省胶南市原塔山乡派出所所长石德启非法抓捕迫害大法弟子，出车祸暴死，死时才 30 多岁。明白真象的警察都说他是迫害大法弟子遭到了报应，两个人辞职去干了别的职业，其他警察也都表示不会再去追随江氏集团做迫害大法弟子的事。

◆湖北省随州市第二看守所副所长靳荣海迫害大法弟子，患晚期胰腺癌死亡。

◆黑龙江双城市希勤乡裕生村赵庆国协助恶警到大法弟子家搜书、抓人、撕毁大法真象横幅及资料，突然七窍流血而死。

◆40 来岁的四川荣县县委书记杨文勇疯狂迫害当地大法弟子，路遇离奇车祸惨死。

◆原山东潍坊北宫派出所副所长韩梦杰迫害大法弟子获升迁，提为潍城公安分局处长，任职不久溺水身亡。

◆沈阳苏家屯区官立村 68 中学美术教师张同兴，画漫画诽谤法轮大法，遭五雷轰顶而亡。

◆黑龙江双城镇城管干部陈永占迫害大法弟子手段下流卑鄙。去泡小姐在寻欢作乐时突发心脏病而亡。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教委主任张玉梅，让辖区内所有小学的学生都“宣誓”、“签字”反对法轮大法，使孩子们深受其害。2001 年大年三十，张玉梅突然发病，初一就死亡，在医院解剖时发现其腹腔内全是脓。

◆内蒙古宁城县城里村党支部书记张井和，迫害法轮功，遇车祸，心肺都被车挤烂。……

自 99 年 7 月以来，迫害法轮大法弟子的官员、恶警纷纷遭报。古人敬佛供佛都犹恐不及，更不要说敢对神佛不敬；而今天中国的一些人无所顾忌，什么话都说、什么事都做，随心所欲地迫害佛法和佛法修炼者。因果循环，报应不爽。不管你是否相信神佛的存在，都不要拿自己的性命做实验，应该从这些天灾人祸中汲取教训了。因为善恶有报是天理！

张振学：原局党委书记，自江泽民镇压法轮功以来，死心塌地迫害法轮功。大收捕、劳教由他一手掌握。在他任职期间，有近二十人次法轮功学员被劳教，几十人次被非法关押。张振学是林业局迫害法轮功的罪魁祸首。

丛培义：原 610 主任，追随张振学迫害法轮功，直接参与对法轮功学员大收捕、办洗脑班诬蔑法轮功与其有直接关系。

郭子刚、李卫生、张茂秋、刘泽义、李奎军、杨 XX（女）：这些人现在都是 610 负责人，参与第二次对法轮功学员大搜捕、办洗脑班、劳教吕捍海、孟庆敏、陈国令、李秀芹，在各个单位和公共场合挂贴宣传诬蔑法轮功的图片都与他们直接相关。

孙云福：原政保科科长，迫害刘华国、蔡喜君、娄玉梅，参与林业局第一次大搜捕，勒索薛明慧等大法弟子钱财，劳教吕高君、李旭慧等大法弟子与其直接相关。

冯立：现任国保科科长，直接参与抓捕大法弟子。残酷殴打大法弟子李旭慧，劳教大法弟子李秀芹、孟庆敏等与其直接相关。

胡鹏举、李占林：现任苇河林业局看守所正、副所长，直接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对一些法轮功学员的身心造成重大伤害。

张云森：现任看守所管教，张振学的侄子。此人极其邪恶。直接参与殴打大法弟子。

鞠青松、宋建成：直接参与并抓捕大法弟子孟庆敏而获赃款五千元。

看一看

迫害法轮功的都是些什么人（一）

张铁利的恶行

张铁利（男）现任黑龙江省苇林地区派出所片警。

此人做恶多端，曾因蹲坑举报大法弟子陈国令获赃款五千元。

他利用职权任意勒索商贩的财务，例如到手机店任意拿传呼、充电器等等，并且利用职权到各个舞厅、包房，任意和小姐乱包，因不付钱被老板娘追赶着骂，对大法弟子的迫害更是极其邪恶。如在非法绑架李春慧时，张铁利、焦次心、张云森曾对李春慧轮番进行酷刑逼供，张云森用手铐把李春慧一只手吊在暖气管上使全身重量落在一只手上，然后用电棍猛击手铐，使全身通电，并用电棍猛击身体敏感部位，可见其邪恶程度。张铁利、焦次心对李施行暴力殴打，拳打脚踢，并用水瓶子猛砸头部，李被打得遍体鳞伤，打昏之后，再浇滚水，醒过来再进行电击、再暴力殴打，李是晚上被绑架直打到天亮，李被打得奄奄一息，被电棍击的浑身发抖、卷缩一团，然后被扔到警车上，又抬到看守所，李被抬进之后是面目皆非，根本认不出是谁，而且被打得大小便不能自理。后李春慧被劳教一年半。（参与者还有冯利）张铁利干坏事有恶报，虽得赃款五千元，其岳母一次手术全花光，真可谓干坏事殃及家人。